

等 別：四等考試

類 科：人事行政

科 目：現行考銓制度概要

考試時間：1 小時 30 分

座號：_____

※注意：(一)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

(二)不必抄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於本試題上作答者，不予計分。

- 一、國家考試應試科目，與職務核心工作知能之配合，為考政機關改革重要課題，試就（或參考）考試院公布之文官制度興革規劃方案之相關建議案，述明其具體可行之改革內涵。（25 分）
- 二、行政院人事行政局與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所辦理之公務人員訓練有何不同？試申論之。（25 分）
- 三、公務人員陞遷法中得免經甄審者有那些？試加以論述之。（25 分）
- 四、試以公務人員保障法中之工作指派為例，論述其權益受損時應如何保障？並舉實例加以說明之。（25 分）